

99 年度水土保持防災與復建計畫評核報告

壹、成績評定(評分以 100~1 顯示)

指標內容	權數(%)	自評分數	自評評分說明	評核分數	評核評分說明
一、計畫管理	40	35.58		37.58	
(一)、行政作業	10	9.78		9.38	
1、表報提報作業	2	100	各式表報均能如期提報，且未有退件修訂者	100	各式表報均能如期提報，且未有退件修訂者
2、進度控制情形與結果	4	100	依管考週期，年度進度平均落後 1%以下	90	年度進度平均落後 1%以下
3、年度目標之挑戰性與明確性	2	89	年度目標甚具挑戰性。少數年度目標未能具體量化。	89	年度目標甚具挑戰性。少數年度目標未能具體量化
4、計畫管制作為	2	100	計畫管制作業完備，年度作業計畫調整 1 次係農業委員會要求，為配合工程會系統，將列管週期更改為每月列管。	100	年度作業計畫調整 1 次係為配合工程會系統管控週期辦理，不予扣分
(二)、經費運用	30	25.80		28.20	
1、預算控制情形	10	70	各管考週期年累計平均支用比進度達 93%以上，擬自評分數為 93 分。	94	本計畫全年度經費預算執行率（實支數+應付未付數）達 94.21%，顯示整體計畫經費均能充分運用，預算控管確實。
2、資本支出預算控制結果	20	94	98-99 年可支用預算為 4,735,000 千元，累計支用數為 3,741,741 千元，應付未付數為 719,210 千元。 一、全年可支用預算數 <b>4507000 千元</b> 。 本預算係 98-101 年度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經立法院 98 年 11 月 10 日三讀通過，其中包含獎補助費 1,800,000 千元，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區水土保持復建、農路復建、野溪清疏及土石流監測與調查工作。 二、實支數 <b>3587494 千元</b> 。 積極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區水土保持復建、農路復建及野溪清	94	本計畫資本支出執行進度依式計算為 94.16% 擬依實際進度計算得分為 94 分。

			<p>疏工作共 3,587,494 仟元。</p> <p><b>三、應付未付數 656430 千元。</b></p> <p>本局執行工程多屬中小型工程，多為完工後一次請款，承包廠商對於每月申請估驗意願不高。</p> <p><b>四、工程預付款 0 千元。</b></p> <p><b>五、節餘數 0 千元。</b></p> <p>本預算係 98-101 年度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尚無節餘數。</p> <p><b>六、不可抗拒特殊因素 0 千元。</b></p> <p>(一)計畫執行初期莫拉克重建工作多方推動，部分地區縣市承包廠商執行量能已達飽和，導致工程多次流標。(二)凡那比颱風後，部分工區原地形地貌改變，工程需進行變更設計，以符現地需求。(三)本局執行工程多屬中小型工程，多為完工後一次請款，承包廠商對於每月申請估驗意願不高。(四)本局自預算通過後即積極進行工程測量設計等先期作業，並進入工程發包施工階段，惟本(99)年歷經 5 月、7 月豪雨及凡那比颱風影響，部分區域道路系統癱瘓中斷，施工機具無法進入。(五)重建工作經各執行單位積極趕辦，部分工程雖因上述不可抗力因素未於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規定時程完工，但仍於年底前完成，故不可抗力因素金額為 0。</p>		
二、執行績效	60	57.90		54.03	
(一)、年度目標達成情形	40	39.37		37.40	
1、99 年水土	24.6	100	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預定工	95	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預定工

保持復建 339 件			程完成共 487 件，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596 件，績效良好		程完成共 487 件，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596 件，超出率 22.38%
2、99 年農路復建 254 件	3.88	100	98-99 年農路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01 件，98-99 年農路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715 件，績效良好	100	98-99 年農路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01 件，98-99 年農路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715 件，超出率 78.3%
3、99 年野溪清疏 65 件	4.79	92	98-99 年預定完成清疏工程 95 件，98-99 年野溪清疏實際完成 88 件（包含移緩濟急）	83	98-99 年預定完成清疏工程 95 件，98-99 年野溪清疏實際完成 88 件（包含移緩濟急），落後比率 7.36%
4、99 年土石流監測與調查	4.48	95	98-99 年土石流監測及調查已完成 16 件委辦計畫成果報告，各項土石流監測與調查工作均已完成	90	98-99 年土石流監測及調查已完成 16 件委辦計畫成果報告，各項土石流監測與調查工作均已完成
5、98 年水土保持防災與復建 148 件	0.85	100	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87 件，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596 件，績效良好	94	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87 件，98-99 年水土保持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596 件，超出率 22.38%
6、98 年農路復建 147 件	1.08	100	98-99 年農路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01 件，98-99 年農路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715 件，績效良好	99	98-99 年農路復建預定工程完成共 401 件，98-99 年農路復建工程實際完成 715 件，超出率 78.3%
7、98 年度土石流監測與調查	0.14	95	98-99 年土石流監測及調查已完成 16 件委辦計畫成果報告，各項土石流監測與調查工作均已完成	90	98-99 年土石流監測及調查已完成 16 件委辦計畫成果報告，各項土石流監測與調查工作均已完成
8、98 年度野溪清疏 30 件	0.18	92	98-99 年預定完成清疏工程 95 件，98-99 年野溪清疏實際完成 88 件（包含移緩濟急）	83	98-99 年預定完成清疏工程 95 件，98-99 年野溪清疏實際完成 88 件（包含移緩濟急），落後率 7.36%
(二)、指定指標達成情形	15	13.53		13.53	
1、工程品質查核	7	79	(1)本計畫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要點、本局工程督導小組設置暨作業要點、工務處理要點及工程品質抽驗補充規定等，計辦理 28 件工程品質督導查核事宜(平均分數為 80 分)。 (2)有關該工程品質查核督導後之改善對策與追蹤情形，均已	79	計畫所屬工程標案年度內受查案件(不含複查)平均分數 75 分以上，未達 85 分

			督促各執行機關改善完成並解除列管，另查核督導資料依規定於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以利管制。 (3)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工程品質抽驗作業要點規定，予以制定本局工程品質抽驗補充規定，99 年度抽驗莫拉克颱風災後工程 83 件，品質均符合要求。		
2、工程勞安控管	8	100	99 年度無工安意外。	100	99 年度無工安意外
(三)、特殊績效	5	5.00		3.10	
1、特殊績效	5	100	<p>一、本局辦理 18 處重大土石災區復建工作，已完成南投縣埔里鎮東埔野溪、南投縣國姓鄉九份二山、嘉義縣梅山鄉太和阿里山溪、臺南市南化區羌黃坑、臺南市南化區關山亞美坑、高雄市甲仙區和南巷、高雄市杉林區火山橋、高雄市茂林區萬山村、高雄市杉林區月眉農場、屏東縣三地門鄉口社村等 10 區復建工作，餘 8 區將於 100 年 6 月底完工。</p> <p>二、莫拉克風災後截至 100 年 1 月 25 日止，其中嘉義縣阿里山鄉來吉地區完成野溪清疏土方量 841,150 立方公尺，屏東縣來義鄉來義地區已完成野溪清疏土方量 206,480 立方公尺，高雄市桃源區完成野溪清疏土方量 711,561 立方公尺，高雄市那瑪夏區已完成野溪清疏土方量 206,9971 立方公尺。</p> <p>三、本局已於臺南市南化區羌黃坑、高雄市杉林區集來村、屏東縣來義鄉來義村及台東縣大武鄉大武村 4 處完成固定式土石流觀測站建置，進行現地觀測作業；並且新增 1 部行動式觀測站及 14 部簡易式觀測</p>	62	本計畫之執行，有助提升政府滿意度，對國家發展、人民福祉影響深遠。

		站於颱風豪雨期間依需求進行機動派遣作業，延伸觀測範圍。 四、本局自 98 年 11 月 18 日進行特定區域劃定相關工作後，就農委會權責 113 處辦理地區實地勘查、審議及諮商作業，113 處中 98 處經核定為安全堪虞地區，其中臺東縣大武鄉大竹村富山部落等 54 處經諮商取得共識後已公告為「莫拉克颱風災區特定區域範圍」，前開成果共協助逾千戶居民得以遷居至安全區域，並獲得依法適當安置。	
總分	100	93.48	91.61

## 貳、初核總結

### 一、優點

(一)水保局配合本會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及工程會「莫拉克重建工程系統網站」，採全生命週期里程碑控管，就工程標案核定、規劃設計、發包、施工等重要里程碑，訂定控管日期，全程掌握執行動態，指派專人隨時更新逐案檢視工作標案，並於 99 年 4 月 13、19 及 23 日舉辦莫拉克重建工程管理系统教育訓練邀集各執行單位參與，後續以管考系統資料彙送方式，以減輕執行單位人員重複填報負擔，並提升系統資料完整性。

(二)每月定期召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進度檢討會，請執行單位針對執行落後案件逐案說明檢討，並提出確實落後原因分析及改善對策，於 99 年 5-6 月及 12 月至執行重建落後縣市政府進行專案實地訪查，協助各執行單位解決執行困難問題，以提高工程進度與預算執行率。

### 二、缺點

計畫執行初期莫拉克重建工作多方推動，部分地區縣市承包廠商執行量能已達飽和，導致工程多次流標，尤以補助地方辦理之工程落後情形嚴重。

### 三、初核意見

除辦理重建工程外，亦應因應氣候異常變遷課題，加強辦理後續相關軟體防災（山坡地監督與管理，坡地防災整備與科技、社區自主防災、疏散避難規劃及演練等軟體防災措施），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參、上年度評核意見研處情形

本預算係 98-101 年度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經立法院 98 年 11 月 10 日三讀通過，98 年度未列入評核。